

#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函〔2015〕184号

##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成立市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根据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省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的通知》（陕政办函〔2015〕134号）精神，市政府决定成立安康市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（以下简称“协调小组”），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协调小组组成人员及主要职责

#### （一）组成人员

组长：鲍永能 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：何邦军 市政府秘书长

成员：王龙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主任

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法制办主任

刘福全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政务服务中心主任

陶柏林 市政府副秘书长  
唐安庵 市政府副秘书长  
阮家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  
陈伍文 市编办主任

## **(二) 主要职责**

在各县区、各部门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的基础上，统筹研究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重大改革措施，研究拟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有关重要事项，协调推动解决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重点难点问题；指导市、县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两个“平台”的建设工作；督导县区落实政府改革各项措施。

协调小组下设行政审批改革组、投资审批改革组、职业资格改革组、收费清理改革组、商事制度改革组、教科文卫体改革组6个专题组和综合组、督查组、法制组、专家组4个功能组。综合组设在市编办，从市级有关部门抽调人员组成，实行集中办公，对外以“安康市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”（以下简称协调小组办公室）名义开展工作。

## **二、协调小组专题组组长、副组长及主要职责**

### **(一) 行政审批改革组**

组 长：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法制办主任  
副组长：刘福全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政务服务中心主任  
陈伍文 市编办主任  
杨克山 市政府法制办副主任

负责牵头推进市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进一步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，防止和纠正变相审批，约束自由裁量权，提高政府服务水平；做好与省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。

## **（二）投资审批改革组**

组 长：唐 军 市发改委主任

副组长：刘殿平 市国土局副局长

刘 波 市环保局总工程师

何向发 市住建局副局长

鲁延福 市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

负责牵头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大幅减少投资项目前置审批和规范前置中介服务，推进并联审批，积极探索投资项目清单管理模式，运用大数据和互联网等技术手段加强监管。

## **（三）职业资格改革组**

组 长：陈伦宝 市人社局局长

副组长：徐郟顺 市人社局副局长、安康技师学院院长

负责牵头推进职业资格管理制度改革，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，建立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制度，规范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，加强对职业资格制度实施情况的监管。

## **（四）收费清理改革组**

组 长：马 勇 市财政局局长

副组长：曾朝阳 市发改委副主任、市物价局局长

卢 浩 市工信局副局长

刘 林 市民政局副局长

负责牵头推进全市收费管理制度改革，清理取消不合法不合理收费项目，实行收费目录清单管理，完善收费监管制度。

#### **（五）商事制度改革组**

组 长：王传杰 市工商局局长

副组长：邓 军 市发改委副主任、项目办主任

赵国利 市工商局副局长

负责牵头深化全市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，完成工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“三证合一、一照一号”改革，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，深入推进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改为后置审批的改革。

#### **（六）教科文卫体改革组**

组 长：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法制办主任

副组长：王烈勋 市教育局副局长

孙伟庆 市科技局副局长

鄢明建 市文广局副局长

杨 彬 市卫生局副局长

赵甲龙 市计生局纪检组长

郑翔太 市体育局纪检组长

负责牵头协调推动全市科教文卫体领域简政放权、转变职能、增加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的措施，研究加强事中事后监

管的措施，按照促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要求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和措施。

各专题组的日常工作由组长单位承担。各专题组负责调查研究本领域社会反响大、群众意见集中的问题，协调相关部门对重点难点问题合作攻关，提出改革建议。各专题组的改革建议可在请示市政府分管领导后，提交协调小组会议审议。专题组的职责和组成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。

### **三、协调小组功能组组长、副组长及主要职责**

#### **（一）综合组（协调小组办公室）**

组 长：王龙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主任

副组长：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法制办主任

陈伍文 市编办主任

薛同新 市编办副主任

负责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；负责沟通协调各专题组工作，跟踪了解、分析研究各专题组重点工作、改革措施，反映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向协调小组提出意见和建议；组织对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重大问题和长远问题的调查研究，向协调小组提出工作建议；指导和推动县区改革工作；收集汇总相关信息资料，编发工作简报；联系新闻宣传、网络信息等主管部门组织媒体做好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。

#### **（二）督查组**

组 长：市政府督查室主任

副组长：邓型权 市编办正县级督查专员

负责督促检查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各项措施贯彻落实情况，核查督办各专题组提出的部门和县区改革中存在的问题，以及社会对有关改革反映强烈的问题。

### **（三）法制组**

组长：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法制办主任

副组长：杨克山 市政府法制办副主任

负责对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措施进行合法性审核，及时提出制修订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的建议方案，对清理的文件进行审核等。

### **（四）专家组**

由市编办商市级有关部门做好专家的选聘工作，成员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扩充。主要任务是受协调小组委托，根据工作安排，对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事项进行评估，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## **四、有关要求**

（一）协调小组要按照中、省决策部署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要求，切实发挥好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的统筹指导和督促落实作用。各专题组和功能组要根据职责分工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制定路线图和时间表，拿出“啃硬骨头”的真招实招，抓好本领域改革的统筹，确保各项改革协同配套、整体推进。特别要注重研究解决跨领域、跨部门、跨层级的重大问题，加大指

导、协调、督促力度，推动改革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。

（二）市级各有关部门要增强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、紧迫意识，认真贯彻中、省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决策部署，按照协调小组工作要求，坚持民意为先、舍利为公，找准突破口、把握着力点，在放权上求实效，在监管上求创新，以务实的举措把改革推向纵深。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，亲自抓好部署、协调和落实。

（三）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参照建立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职能转变的有力推进机制，按照中、省和市政府的部署要求，结合本县区实际，积极探索、主动作为，强化责任、强力推动，做好“接、放、管”工作，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地生效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年8月28日